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GUAN HOLDINGS (GROUP) LIMITED

神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29)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神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九月五日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使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九月五日的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六日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尖沙咀梳士巴利道19-21號半島酒店M2樓彌敦廳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所有決議案(「決議案」)已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董事會欣然宣佈，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p>1. 「動議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以以下方式修訂：</p> <p>(a) 刪除現有細則第133條全文並以下文取代：「133.在不違反法例的情況下，本公司股東大會或董事會可不時宣佈以任何貨幣向股東派發股息，惟所宣派股息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宣派的數額。」；</p> <p>(b) 刪除現有細則第134條全文並以下文取代：「134.股息可自本公司已變現或未變現溢利宣派及派付，或自董事決定再無需要的儲備撥款派發。股息亦可自股份溢價賬或法例許可作此用途的任何其他資金或賬目撥款宣派及派付。」；及</p>	<p>2,778,279,664 (99.99%)</p>	<p>4,000 (0.01%)</p>	<p>2,778,283,664</p>

特別決議案	票數(%)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p>(c) 刪除現有細則第136條全文並以下文取代：「136.</p> <p>(1) 董事會可不時向股東派付其認為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資產可變現淨值足以支付的中期股息，特別是(以下所述並不局限前文的普遍適用的原則)當任何時間本公司的股本劃分為不同類別，董事會可就本公司股本中賦予其持有人遞延或非優先權利的股份及就賦予其持有人股息方面優先權利的股份派付中期股息，惟在董事會真誠行事的情況下毋須由於向任何附有遞延或非優先權利的股份派付中期股息而令擁有優先權股份的持有人蒙受的損失承擔任何責任。在董事會認為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資產可變現淨值足以派息時，亦可每半年或在任何其他日期就本公司任何股份派付定期股息。</p>			

特別決議案		票數(%)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2) 董事會可不時額外宣派及按其認為合適的款額及日期以本公司可分派資金(包括股份溢價)支付特別股息，並就本細則第(1)段董事有關宣派及支付中期股息之權力及責任豁免的條文在加以必要的變通後即適用於有關任何該等特別股息宣派及付款。」。			
由於贊成上述決議案的票數超過四分之三，故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票數(%)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2.	(a) 待召開大會通告所載第1項特別決議案獲通過後，批准向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四日(即釐定有權收取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資格的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3港仙(「 中期股息 」)及特別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3.2港仙(「 特別股息 」)，該等股息全數自本公司股份溢價賬(「 股份溢價賬 」)撥付；及	2,778,283,664 (99.99%)	4,000 (0.01%)	2,778,287,664

普通決議案		票數(%)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b)	授權本公司董事採取、執行及簽署就或有關派付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而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屬必需或權宜之行動、事項及其他文件。	2,778,283,664 (99.99%)	4,000 (0.01%)	2,778,287,664
由於贊成上述決議案的票數過半，故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的監票員。

附註：

- (a)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324,12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購回合共17,000,000股其本身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惟該等股份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尚未被註銷。
- (b)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僅可就決議案於會上投反對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零。
- (c)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就決議案於會上投贊成或反對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3,324,120,000股。

承董事會命
神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周亞仙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亞仙女士、施貴成先生、茹希全先生及莫運喜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子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容國先生、孟勤國先生及楊小虎先生。